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23-062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生效条件：本协议自交易各方法定（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属于交易各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意向性约定，不涉及具体金额，后续项目的合作进程需以后续签订的具体项目协议为准，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若本协议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3. 公司最近三年已披露的框架协议或意向性协议情况详见本公告“六、其他相关说明”。

一、协议签署概述

近日，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美传媒”）与北京智谱华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谱华章”）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将围绕传媒各个业务领域开展共同研究、充分探讨智谱华章主导研发的多语言千亿级超大规模预训练模型大模型（以下简称“智谱大模型”）的商业化落地模式，并在智谱大模型的基础上训练并生成公司的专业化模型，在传媒及其他领域实现 AI 商业化落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协议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介绍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智谱华章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德兵

注册资本：1480.6886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五层B50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大数据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广告发布；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科技中介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关联关系说明：智谱华章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最近三年类似交易情况：智谱华章最近三年未与本公司发生类似业务的交易。

4. 履约能力分析：智谱华章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智谱华章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甲方：北京智谱华章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要内容

1. 合作事项

1.1 媒体

预训练大模型服务（Model as a Service）、提供大语言模型训练调优接口、大模型调用接口、私有化部署以及必要的技术支持。通过预训练大模型媒体解决方案服务实现多场景的文本摘要、评论写作、文章写作等功能，助力提升媒体行业智能化业务能力以及市场发展。

1.2 数字人

数字人生成系统，提供通用数字人形象、真人数字人形象构建功能、数字人播报生成功能并进行私有化部署，助力媒体宣传发展实现 IP 打造、对外宣传等多场景需求。

1.3 AI 智能写作

基于预训练模型的文本生成能力，实现包括文本摘要、商品评论等各种任务的文本生成功能。

以大模型的文本生成能力为基础，具备不同行业、不同场景、不同人设的摘要及评论能力。包括小说、新闻、金融等行业在内，行业模型在训练中吸收了更多的行业背景知识和分析总结能力，从而能够实现在对应行业的专业级文本摘要和评论写作。

1.4 商业化落地

探索智谱大模型在商业领域的落地，促进智谱大模型在服务业和制造业的应用。

2. 合作机制

2.1 双方在本战略合作协议的基础上建立全面及时有效的沟通机制，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时签订合同，制定“一事一议”的支持政策。

2.2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是双方战略合作的指导性文件。双方确认，本合作协议框架体系下的各项内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同意建立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机制，成立战略合作推进小组，讨论具体合作细则，并根据具体情况签署合同。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具体业务合同为准。

四、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智谱大模型由清华大学计算机系的技术成果转化而来，基于此，智谱华章已经构建了高精度通用知识图谱，打造了数据与知识双轮驱动的认知引擎。思美传媒深耕文化传媒行业多年，积累了大量数字营销、数字阅读、视频内容资源和数据，可为 AI 模型提供核心生产要素。同时，智谱华章拥有领跑行业的 AI 技术优势，公司多年深耕文化传媒行业，拥有大量优质的汽车、消费品、文旅及互联网客户资源，可为 AI 商业化落地提供充分的应用场景。

公司与智谱华章的本次合作本着以长期合作、共同发展、互利共赢的宗旨，共同探索人工智能模型在传媒领域的商业化落地。

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未来随着双方业务合作的进一步加深，预计将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本协议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而对合作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仅为双方合作意向的框架性陈述，后续合作与项目推进等具体事项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具体合作内容以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本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合作后续事项的落地实施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一) 最近三年公司已披露框架协议或意向性协议的情况

1.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签署项目投资服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公司与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与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美数字营销全国总部项目的投资服务协议》。

2.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公司与安逸酒店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以上项目正在有序推进中。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 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

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朱明虬先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885,523 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

2023 年 5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朱明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减持公司股份达 5%。

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 截至本公告日，除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朱明虬先生和公司副总经理虞军女士在未来三个月存在减持计划外，公司未知悉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以

及董监高在未来三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公司股份计划。若后续涉及相关减持计划，公司将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0日